

# 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通报

第 14 期

平顶山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3 月 10 日

## 宝丰县组建营商服务机构 助力打造营商环境新高地

宝丰县聚焦营商环境改善与干部作风转变，通过建立健全机构设置，不断强化对营商环境工作的领导，狠抓营商环境工作督查落实，助力打造营商环境新高地。

2019 年宝丰县在整合县纪委优化办职能的基础上，在全市率先成立了正科级事业单位——县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建立了中心党支部，由县纪委常委兼任党支部书记，强化中心的组织领导；中心主任兼任县发改委党组成员；同时明确县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的工作职责，设立了综合室、宣教室、考核

评价室和投诉中心，各股室分工明确、高效运转。

县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成立以来，相继起草了《宝丰县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意见》、《宝丰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考核评议办法》、《宝丰县开展政企干部双向交流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实施意见》等相关文件，制定了联席会议制度、工作推进机制、企业投诉交办机制等制度，成为推动宝丰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有力抓手。

宝丰县从干部作风转变着手，通过施展“硬功夫”，倾力打造“软环境”。县领导利用春节前后两个月时间遍访县内所有企业，为企业发展把脉问诊；为了企业参加全省优秀非公有制企业评选，县工信局带领企业经办人员一个下午跑七个部门盖齐公章；企业在资金链几尽断裂的情况下，县国有资产注资15145万元，企业重新焕发生机；县发改委保姆式服务企业成功申请推进创新链整合中央预算内项目资金480万元，给企业送来及时雨；出台政企干部双向交流机制、企业服务纵深推进；一个企业一名驻企特派员，为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严格落实省政府“一手牵两头”工作要求，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两不误，暖心推出不见面审批、零接触办公、对企业应对疫情出台优惠政策等。

宝丰县牢牢树立“作风就是形象，环境就是发展”的导向，从“办事不求人”具体事儿抓起，放下架子、扑下身子、做出

样子，以壮士断腕的决心和勇气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正加快形成一整套具有宝丰特色的营商环境建设模式，助推宝丰县在高质量发展中打头阵当先锋，建设“四强县”，迈入全国“一百强”！

---

报送：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第一组长、组长、各位副组长。

抄送：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察室。

---

平顶山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3月10日印发